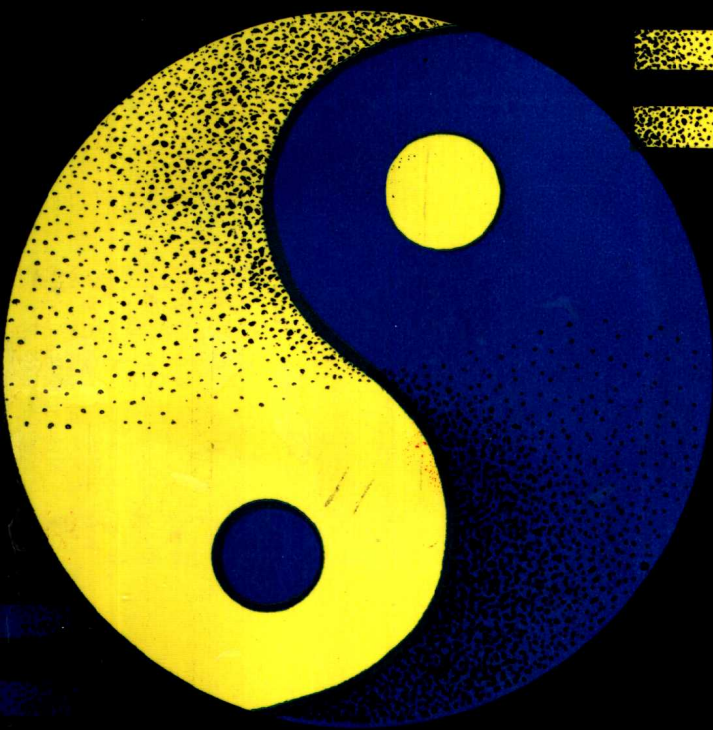


道教文化概说

● 于民雄 著



贵州人民出版社

道教文化概说

于民雄 著

● 贵 州 人 民 出 版 社

责任编辑 李立朴
封面设计 王才禹

道教文化概说

于民雄 著

贵州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贵阳市延安中路9号)

贵州新华印刷厂印刷 贵州省新华书店经销

850×1168毫米 32开本 8.125印张 200千字

1991年7月第1版 1991年2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3,000册

ISBN 7-221-02158-9

B·37 定价: 3.70元

目 录

第一章 宗教——一种影响深远广泛的社会文化现象.....	(1)
“宗教”一词的各种意义(2) 宗教的发轫	
(3) 宗教的本质(5) 宗教的影响(7) 中国的根柢——道教(18)	
第二章 道教的思想渊源.....	(25)
古代宗教观念(26) 古代神话传说(29) 巫术	
(38) 神仙观念和求仙思潮(41) 纬神学	
(48) 黄老之学(51)	
第三章 道教简史.....	(54)
《太平清领书》的出现(54) 张角与太平道	
(56) 张陵与五斗米道(58) 葛洪与神仙道教	
(60) 寇谦之改革天师道(63) 收集整编道教	
经籍的奠基人陆修静(67) 博学多才的南朝道	
教大师陶弘景(69) 隋代皇帝与道教(71) 唐	
初的寻祖神话(72) 唐玄宗与道教(76) 唐武	
宗崇道与“会昌法难”(78) 唐代三位神仙思	
想家(80) 五代道教与道教礼仪大师 杜光庭	

- (86) 睡仙陈抟(88) 天书下降与圣祖下凡
(91) 佞道昏君宋徽宗(94) 太一教和真大道
教(97) 全真道(100) 道教的衰落(105)

第四章 道教之 神灵……………(108)

道教神仙谱系(108) 三清(110) 四御(112)
门神(114) 财神(118) 城隍神(121) 土地
神(124) 灶神(125) 文昌帝君(127) 海上
女神妈祖(129) 义绝千秋的关圣帝君(131)
神仙(133) 八仙(134) 三茅真君(141) 上
古神仙(142)

第五章 《道藏》和道教经典……………(145)

《道藏》的编辑、分类和内容(145) “小道
藏”——《云笈七签》(149) 《道德经》(150)
《太平经》(154) 《抱朴子》(156) 道教其
他重要经典(160)

第六章 道教伦理道德与清规戒律……………(164)

世界三大宗教的宗教道德与道德戒律(164)
道教戒律源流(166) 道教戒律种类(170) 道
教清规(174) 道教劝善书(175)

第七章 道教仪式与法术……………(179)

道教斋醮仪式(179) 道教法术(184)

第八章 道教名山与宫观..... (188)

泰山封禅与道教诸神(189) 衡山与魏夫人(193)
华山仙迹(196) 嵩山仙话(198) 武当山与真武大帝(200) 青城山道风(203) 龙虎山与张天师世家(205) 全真道第一丛林——白云观(206)
永乐宫——道教壁画艺术的宝库(210) 道教其他宫观(212)

第九章 道教与中国文学艺术..... (214)

神仙说对古代小说和戏剧的渗透(214) 游仙诗与李白和杜甫(224) 道教音乐(229)

第十章 道教与中国古代科技..... (233)

道教与中国古代医学(235) 道教练丹术——中国实验化学的先驱(244) 中国人的智慧——道教气功术(249)

附 录

道教重要典籍一览表..... (254)

后 记..... (256)

第一章

宗教——一种影响深远广泛的社会文化现象

宗教作为一种社会现象，是人类社会发展到一定历史阶段的产物。它伴随着人类文明的兴起而兴起，伴随着人类文明的发展而发展。可以毫不夸张地说，人类最早的唯一有决定性影响的社会意识就是宗教意识，人类早期的自然崇拜、图腾崇拜、神话幻想就是实实在在的证据。从人类文明史角度看，宗教作为一种社会意识，其影响和作用几乎是无可比拟的。在今天，全世界约有26亿人信仰各种各样的宗教，总数超过世界总人口的60%，其影响之广、之久、之大，让人瞠目。对许多国家和民族来说，不了解宗教和宗教发展史，就不能认识其文化、社会、风俗和生活方式，就不能了解其国家和民族本身。

和具有强烈基督教色彩的西方国家和同样强烈的伊斯兰教色彩的阿拉伯国家相比，中华民族的宗教色彩相对淡薄。但是，宗教在中国历史上也具有相当重要的作用，其影响是不可低估的。中国传统文化的基础是儒、道、佛，其中道教文化和佛教文化属于宗教；儒家文化是否属宗教，学术界有不同看法。任继愈先生认为儒家文化是宗教；有的学者则认为儒家文化不是宗教。如果说儒家文化是宗教，那么，不了解儒教，就不能了解中国社会、历史和文化。纵然现在儒家思想已经支离破碎，但这一结论同样

成立。因为儒教毕竟统治了中国社会2000多年，对中国文化、社会、生活等等领域产生了巨大的影响，2000多年来积淀的深层意识是不可能轻易抹去的。如果说儒家文化不是宗教，我们还可以说，不了解道教和佛教，同样也不能真正了解中国社会、历史和文化。因为道教、佛教的观念、信仰等已溶合到中国社会、文化、生活方式、习俗、语言和个人追求之中，具有强大的生命力，是中国历史、文化和传统的重要组成部分。这样说，绝非无稽之谈，稍有点历史知识的人，都不会怀疑道教、佛教在中国历史上的巨大影响——某些时代甚至是决定性的影响。

“宗教”一词的各种意义

“宗教”一词在英语中为Religion。Religion一词含义较多，除了指宗教以外，还引伸出其它与之有关的意义，如指神圣的事物、祭祀仪式、宗教信仰等。英语“Religion”一词源于拉丁文religio，意为敬神，指人们在祖先崇拜、神灵崇拜和巫术崇拜等宗教仪礼中的规范态度和行为；一说源于拉丁文religare，意指“联接”、“结合”和“再结”，即人与神、神与神之间的重新结合。

“宗教”一词在希伯来文中为dat，意指“命令”和“律法”，它表示古代犹太民族对“神的意志”的敬重和信仰。

在印度，“宗教”一词用梵文dharma来表示，汉语“达磨”是dharma的音译，意指“法”。“法”在佛教中含义较广，如“佛法”、“一切法”、“三世诸法”、“色法”、“心法”等等。

在中国汉字语源中，宗从“宀”从“示”，意为神祇（古‘祇’字作‘示’）居住的地方。“宗”作为名词，在古代意义较多，如

“祖庙”、“祖先”、“宗族”等。“宗”作为动词，则有祭祖先、祀日月山川之意。“教”的原始含义是“教化”、“政教”、“传授”、“教育”等，《中庸》有“天命之谓性，率性之谓道，修道之谓教”之说。“教”同时也表示人们对神道的信念，如《易经》云“观天之神道，而四时不忒，圣人以神道设教，而天下服矣”。“宗教”二字合称，在中国则源于佛教术语。它泛指对神祇、神道和祖先的信仰与崇拜。

从上述各种“宗教”概念中，我们可以看到古代各民族对“宗教”的理解既有相同之处，又有不同之处。尽管各种宗教具有共同的本质，但共同的本质并不能取消各自的差异。事实上，基督教不同于伊斯兰教，佛教不同于道教。各民族赋予“宗教”一词不尽相同的含义，乃是历史发展的结果，这只能在各民族文化、历史中寻找原因。

宗教的发轫

宗教是一种社会历史现象，是人类发展到一定历史阶段的产物。它的产生、发展和演变受到人与自然、人与社会、人与人以及人的实践能力和思维水平之间的关系的制约。因此，尽管宗教具有自身发展规律和历程，具有相对独立性，并且在某些时代某些社会具有决定性影响，但是，从最终意义上看，宗教是被决定的。

人类历史发轫之初，没有也不可能有宗教。据考古学发现，人类原始宗教大约产生于公元前10万年——前1万年之间的旧石器时代末期和中石器时代。1856年在德国杜塞尔多夫尼安德特河流域附近洞穴中发现了约10万年前的尼安德特人遗骸，遗骸周围散

布有作为随葬品的红色碎石片和工具。这些随葬品证明当时原始人具有宗教观念，并且对生与死十分重视。本世纪中国北京周口店发现约3万年前的“山顶洞人”葬礼遗迹，遗迹周围撒有金属红色粉末和死者生前的装饰品。这些红色粉末和随葬品表明，当时“山顶洞人”具有宗教信仰，并且有着一些与原始宗教有关的习俗和象征。

这两处考古发现是目前找到的最古老的宗教遗迹。它说明，宗教观念不是与人类一道出现的，而是随着人类发展而逐渐产生的。在长达几百万年的原始社会中，原始宗教观念的萌芽只是在10万年前——1万年前才出现的。

原始宗教普遍存在于一切原始人类、原始民族之中。它的出现，有其深刻的社会历史和心理根源。

原始人生活在生产力非常低下的社会里，他们维持生存的手段极其简单，生产的范围极为狭窄，与此相适应的，是他们低下的思维能力。在原始社会里，原始人一方面要依赖自然，他们狩猎、采集、维持生存，都得直接和自然打交道。离开自然界，他们就无法生存，因此他们产生了对自然的依赖感。另一方面，原始人又受到自然的压迫和控制，在大自然面前，他们显得软弱无力，他们的生活经验和知识水平无法使他们理解各种各样变幻莫测的自然现象。他们面对着雷鸣电闪、暴雨、狂风以及各种自然灾害的威胁，然而却束手无策，由此他们产生无力感。在这种只能听任自然摆布而又必须依赖自然的情况下，他们对自然产生敬畏、恐惧和神秘感。他们认为，他们周围的一切事物中存在着一一种超自然的力量，这种超自然的力量主宰着他们的生活和命运。因此，原始人类为了自己的生存，只能对自然物、自然力表示崇拜，把各种自然现象人格化，使自然物、自然力变成为他们膜拜

的神灵。原始人相信，通过祈祷、祭祀、供奉牺牲、音乐、舞蹈等神灵崇拜仪式，就可以通神，得到神灵的保护，从而能平安地生活。

一旦原始人把自然物、自然力人格化，使之成为他们崇拜的神灵，并由此奉行各种神灵崇拜仪式，宗教便产生了。

宗教的本质

宗教的本质是什么？千百年来，古今中外的思想家、宗教学者、宗教信仰者和无神论者众说纷纭，莫衷一是，至今未得到一个共同的看法。

西方宗教家普遍认为，宗教是人类本性中的一种永恒追求，它是天赋的，不受时间、历史发展、社会状况的限制，是人的形上本质的神圣体现。英国哲学家布拉德雷认为，宗教是人对善的追求，只有在不断的善的追求中，才能领悟生命的意义。德国哲学家康德认为，在人类社会的实践理性领域，只有设定“上帝存在”、“灵魂不朽”、“意志自由”，才能保证无限福祉的至善王国的最终实现；换言之，宗教信仰是人类最神圣的观念和最有价值的追求，是人对永恒正义和善的渴望。迈克增格森认为宗教是人类追求与宇宙万物和谐的一种情感。德国宗教学家门辛认为宗教是人对“神圣真实”的深刻体验和反应。总之，在他们看来，宗教是人生的动力和价值，是人类希望的象征，是绝对神圣的信念和追求。

与大多数西方思想家、神学家认为宗教是永恒的、超历史超时间的绝对追求的观点相反，马克思和恩格斯则认为宗教是历史的，是被决定的，是人们对社会存在和社会生活的反映。马 克

思、恩格斯创立的唯物史观认为，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有什么样的经济基础，就有什么样的上层建筑。宗教作为一种上层建筑，是经济基础的反映。但宗教是一种特殊的上层建筑，它对经济基础的反映有其特殊性，即不是直接地而是间接地曲折地反映经济基础。恩格斯指出，上层建筑处于“更高的即更远离物质经济基础”的地位，它对经济基础的反映被一些中间环节弄得模糊不清。但是，两者之间存在着反映与被反映的联系，即宗教采取自我异化的形式反映经济基础。所谓自我异化的反映形式，就是把异物作为本质来同人自身相对立。马克思、恩格斯指出：“在宗教中，人们把自己的经验世界变成一种只是在思想中的、想象中的本质，这个本质作为某些异物与人们对立着。”^①因此，虽然宗教反映的世界纯属观念的产物，它所构建的世界也不是真实的世界，但是，它反映的基础——自我异化——存在于社会现实之中，它反映的对象是虚幻化了的现实世界。

西方思想家、宗教家对宗教持绝对肯定态度，马克思和恩格斯则对宗教持否定态度。马克思认为，“宗教是那些还没有获得自己或是再度丧失了自己的人的自我意识和自我感觉”，“宗教是被压迫生灵的叹息，是无情世界的感情……，宗教是人民的鸦片。”^②恩格斯认为，“一切宗教都不过是支配着人们日常生活的外部力量在人们头脑中的幻想的反映，在这种反映中，人间的力量采取了超人间的力量的形式。”^③

以上是两种相对立的关于宗教本质的基本观点。西方资产阶

^①马克思、恩格斯：《德意志意识形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一卷第170页。

^②马克思：《〈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一卷第1—2页。

^③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三卷第354页。

级思想家从唯心论立场出发，赞美宗教，认为宗教信仰代表人类的希望，是一种自觉的对真、善、美的追求。马克思、恩格斯则从历史唯物论立场看待宗教的本质，对宗教持批判态度，他们认为宗教是人类的苦难在现实中的表现，是人在现实中异化并渴望摆脱异化的幻想。这种幻想，既是对现实苦难的抗议，又是一种精神寄托和自我解脱、自我逃避。因此，宗教是人民的鸦片。

宗教的影响

宗教作为一种上层建筑，从它出现之日起，就对人类社会生活产生影响和作用，其作用和影响的大小，依具体历史时代和民族而异，不可一概而论。因此，宗教的作用和影响是一个极其复杂的问题，必须进行具体的、历史的分析。

在人类的早期时代，宗教的影响是极其巨大的。原始社会里，最重要的精神文化活动是宗教活动，宗教活动是一切社会活动的中心。之所以如此，其原因在于宗教与原始社会人类的生活不可分割地联系在一起，宗教渗透在原始生活的一切领域。宗教之无孔不入，无所不在，决定于原始人的观念。原始人认为神灵是整个宇宙、社会和生活的主宰，神的意志渗透在原始人衣食住行、生死祸福等一切领域并具有支配作用，能否平安生活，与神灵的保护息息相关。因此，要得到神的保护，就必须敬神，崇拜神。于是，对神表示敬畏、崇拜的祈祷、祭祀、赞颂等宗教仪式也就随之自然出现了。于是，主持宗教仪式的人——祭司也就成为神的代言人，成为部落和氏族的最高宗教领袖。

原始社会神与人的关系是统治与被统治的关系，人间的一切行为必须符合神的意志，否则就会遭到惩罚。祭司作为神人沟通

的中介，既代表神的意志，又代表部落的愿望，他上传神意、下达民意，指挥着原始部落的生产、生活和秩序。他不但是宗教领袖，而且还是政治领袖，执行着宗教领袖与政治领袖双重职能。原始部落的一切社会活动，就是在祭司的领导下去进行的。

在阶级社会，宗教的影响和作用比较复杂，这里只能作一点最简要、最浅显的描述。

中国进入阶级社会后，宗教天命、鬼神观念曾流行一时。公元前17世纪末，商汤灭夏，建立了奴隶制的商王朝；随着统一君主的出现，随之也出现了主宰天国和人间、社会和自然的至高无上的统一神——“帝”或“上帝”。这种统一神，是奴隶主阶级利用传统的宗教信仰和迷信，为维护自己的统治需要而泡制出来的，其目的是宣扬政权神授，宣扬统治的神圣性、合法性。“帝立子生商”（《诗经·商颂·长发》），就是说商的统治者 是“上帝”的儿子，理所当然 是人间的帝王。尽管这种说法纯属无稽之谈，但从中可以看到传统神灵观念的权威性——人间的统治必须得到“上帝”的认可。

周武王灭商后，建立了周王朝。周朝奴隶主一方面承袭了商奴隶主贵族的祭天祀主，敬事鬼神和政权神授的宗教观念，另一方面又提出了“天命”说来证明其统治的合理性。但此时“天”、“命”、“神”、“鬼”的观念已逐渐走向衰落，周公的“以德配天”、“敬德保民”思想尽管还保留神灵、天命崇拜痕迹，但却可以看出“天命”的宗教观念的绝对权威已发生微妙的变化。

春秋战国时代，中国人的宗教观念大大削弱了，虽然巫术、神仙方士之说仍在流行，但诸子百家大多与宗教分道扬镳，走向世俗。儒家文化的核心无论是“礼”还是“仁”，都没有多少宗教色彩，道家、法家同样如此。尽管汉武帝时期曾盛行过“君权神

授”，但封建政权并没有完全把宗教溶入自身的统治机制中。西汉末年至东汉谶纬迷信曾猖獗一时，也仍然没有在实际社会生活中占主导地位。

佛教传入中国以后，随着时间推移，影响不断扩大。南朝梁武帝崇信佛教，定佛教为国教，并三次舍身佛门。由于梁武帝对佛教的推崇，一时佛风大盛，仅京都一地就有寺院500余所，僧尼达10余万之多。北朝至北齐时，仅邺下一地就有佛教寺院4000余所，而全境则有寺院40000余所。南北朝时，佛教寺院占有大量土地和劳动力，一定程度上左右了封建制度的经济基础，在政治、经济、文化和生活领域具有不可忽视的影响。

隋唐时期佛教愈加流行，李唐王朝一方面抬高道教，另一方面又大力扶植佛教。唐高祖李渊起兵反隋时，就曾向佛教求助，并表示一旦做了皇帝，定要大弘佛法。武则天是一个虔诚的佛教徒，对佛教推崇备至。她曾下旨让华严宗创始人法藏为她讲经说法，听后“豁然领解”。久视元年（公元700年），武则天旨请著名和尚神秀来京。当神秀到京城时，武则天和中宗、睿宗都下跪迎接，神秀在西京住了6年，成为“西京法王”、“三帝国师”。公元706年神秀死后，长安城万人痛哭，送葬僧俗成千上万，可见其声望之高，影响之大。唐代宗则把李唐王朝的延续，当作佛说因果报应的验证。安史之乱时，李唐王朝急需筹款以组织军队对付安禄山，时值神会和尚正好在洛阳，他亲自出面为朝廷组织筹款。神会德高望重，他以发行度牒的方式筹款，善男信女们都纷纷慷慨解囊，结果大为成功，筹集了大量资金，帮助李唐王朝度过了战乱危机。

唐朝时期佛教不但在政治上具有一定势力，从皇帝至公卿辅相多崇信佛教，有的和尚被王朝奉为“国师”，有的僧侣当上了政

府官员，而且在经济上也具有雄厚的实力。据《旧唐书》记载，唐朝寺院经济极为发达，当时“十分天下之财而佛有七八”，对整个封建经济基础具有举足轻重的影响。大文豪韩愈对佛教流行痛心疾首。他曾以儒学捍卫者自居，提出儒家“道统”与佛教和道教相对抗，认为儒家仁义道德才是社会的精神支柱，佛教和道教都是异端邪说。他认为崇信佛教，其结果不是国灭家亡，身败名裂，就是儒家伦理纲常的毁灭。因此，必须与佛教作你死我活的斗争。他曾上表谏请唐宪宗烧毁“佛骨”，为此几乎丢了性命。从以上记述的几个事例可以看出，南北朝至隋唐之际，佛教在中国政治上经济上思想上影响之大，可见一斑。

宗教在中国封建社会政治上经济上的影响，和西方历史上宗教在政治上经济上的影响相比，只能说是小巫见大巫。在西方历史上，至少从公元4世纪基督教成为罗马帝国国教起，基督教不但对西方历史、政治、经济、文化、习俗等领域产生了极其巨大的影响，而且溶汇在西方社会生活各个角落，成为西方文化的代名词。

作为一种宗教，基督教信仰上帝创造并主宰世界，认为人类从始祖亚当、夏娃就犯了罪，被上帝赶出家园，在尘世受苦受难，只有信仰上帝及其儿子耶稣基督，不断赎罪，才能最终得救。

基督教公元1世纪上半叶起源于巴勒斯坦，相传为耶稣所创立。从客观历史背景上看，它是犹太民族无力在政治上、经济上、军事上反抗罗马帝国的压迫，而又渴望民族平等、恢复家园，得到拯救在宗教信仰上的表现。基督教最初创建时，只是犹太教的一个派别，以后逐步与犹太教分裂，成为独立的宗教。公元2世纪初，基督教势力日益增大，已传播到地中海东部沿岸各地。

以后，随着罗马帝国对基督政策的改变和基督教会领导人的努力，信奉基督教的人越来越多，其中包括不少知识分子和社会名流。公元2世纪至3世纪时，基督教已传遍整个罗马帝国。公元4世纪，基督教已成为一支举足轻重、影响广泛的社会力量。公元392年，狄奥多西一世以罗马帝国的名义正式宣布基督教为国教。从此，基督教的作用发生了根本变化，成为左右西方政治、经济、文化和世俗生活的一支基本力量。

欧洲中世纪，知识教育大权垄断在僧侣手中，基督教正统教会是封建社会的精神支柱，神学具有至高无上的权威，一切与基督教神学相背离的理论和意识，都会遭到无情的镇压。哲学——这种诉诸理性和以追求“真”为根本目的的学问——只能为上帝存在、上帝全知全能作证明；法律没有权威性，高高在上的是基督教《圣经》而不是法律，《圣经》是法中之法，法律必须以《圣经》为准绳，不得与之相抵触；科学不得超越宗教信仰规定的界限；教育则是彻头彻尾的宗教说教，宣教“上帝创世”、“三位一体”、“赎罪得救”等一整套神学理论。总之，哲学、法学、科学、政治等等都成了神学的奴婢，没有独立存在的价值，只能为宗教神学的统治服务。

欧洲封建社会基督教会在政治上拥有的权威，是中国历史上任何宗教势力望尘莫及的。中国历史上的宗教势力无论强大到何种程度，从未达到和皇权平起平坐的地位，事实上，无论是道教还是佛教，它们的兴衰常常决定于世俗统治阶级的需要。王权高于神权，宗教只有在不损害封建权威和封建等级秩序的情况下才能生存和发展。而在西方，神权不但可以和王权分庭抗礼，甚至还常常凌驾于王权之上。中世纪世俗封建势力与教会之间的斗争就是最典型的例子。11世纪至13世纪末，是神权高于君权、教皇